

勞工退休準備金合併聲明書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二事業單位(即立聲明書人)業經_____縣(市)政府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第_____號函核准合併，茲請 貴公司將
消滅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統一編號：_____)
 原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帳上餘額轉入存續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
 會(專戶統一編號：_____)帳戶內。

此 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照

立聲明書人：(請蓋原留存印鑑)

一、消滅公司： (監督委員會專戶統一編號：_____) 聯絡人員及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雇 主	勞 工 退 休 準 備 金 監 督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
	*請蓋原留存印鑑	副 主 任 委 員
二、存續公司： (監督委員會專戶統一編號：_____) 聯絡人員及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雇 主	勞 工 退 休 準 備 金 監 督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
	*請蓋原留存印鑑	副 主 任 委 員

勞基給付科

經辦 / 驗印

覆核

主管